

# 銘傳大學桃園校區設計大樓一樓中庭借用申請表

## 申請人

姓名：\_\_\_\_\_

系別：\_\_\_\_\_ 班級：\_\_\_\_\_ 學號：\_\_\_\_\_

聯絡電話（手機）：\_\_\_\_\_（H）：\_\_\_\_\_

## 申請場地

1.  A區 2.  B區 3.  C區 4.  D區 5.  E區 6.  全區

## 申請時間（包含場佈及撤展完成時間）

自 \_\_\_\_\_年\_\_\_\_\_月\_\_\_\_\_日 \_\_\_\_\_時起 至\_\_\_\_\_年\_\_\_\_\_月\_\_\_\_\_日 \_\_\_\_\_時止

※大型垃圾請清運至高爾夫球場旁邊坡。

※確認完成展示空間清理完畢(含大型垃圾撤除及殘膠處理)始退還\$2,000 押金。

已閱讀並同意依「銘傳大學設計學院設計大樓一樓展示空間及設備器材借用管理要點」規定辦理相關活動，如經查發現活動與申請內容不符或違反管理要點規定，未來將不予以借用中庭並依校規處置。確認人：\_\_\_\_\_

## 活動說明

## 展出者

指導老師簽名

系主任簽名